1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普蕊斯（上海）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半年度现场检查报告
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
管指引第 13 号——保荐业务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
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荐人”）作为普蕊斯（上海）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
下简称“普蕊斯”、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人，认真
履行保荐人职责，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对普蕊斯 2025 年半年度有关情况进行了
现场检查，报告如下：
保荐人名称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被保荐公司简称：普蕊斯
保荐代表人姓名：徐妍薇联系电话：010-56839300 保荐代表人姓名：李皓联系电话：010-56839300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：徐妍薇、李皓
现场检查对应期间：2025年半年度
现场检查时间：2025年8月22日
一、现场检查事项现场检查意见
（一）公司治理是否不适用
现场检查手段：1.查阅公司工商登记文件、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相关制度；2.查阅三会文件及
相关决议，核查其执行情况；3.核查董监高人员变动及相关决策文件、公告文件；4.核查控股股东、
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动情况及其对外投资情况
1.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、合规 √
2.公司章程和三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√
3.三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，时间、地点、出席人员及会议内
容等要件是否齐备，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
√
4.三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的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√
5.公司董监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
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
√
6.公司董监高如发生重大变化，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
披露义务
√
7.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，是否履行了相
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
√
8.公司人员、资产、财务、机构、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√
9.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√ （二）内部控制

2
现场检查手段：1.检查内审部门的设置及制度建设；2.检查内审部门的运作情况；3.查阅审计
委员会文件；4.向公司内审人员了解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
1.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
（如适用）
√
2.是否在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
审计部门（如适用）
√
3.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（如适用） √
4.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召开一次会议，审议内部审计部
门提交的工作计划和报告等（如适用）
√
5.审计委员会是否至少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一次内部审计工作
进度、质量及发现的重大问题等（如适用）
√
6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报告一次内部审
计工作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内部审计工作中发现的问题等（如
适用）
√
7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
进行一次审计（如适用）
√
8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前二个月内向审计委
员会提交次一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（如适用）
√
9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二个月内向审计委
员会提交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（如适用）
√
10.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
制评价报告（如适用）
√
11.从事风险投资、委托理财、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
完备、合规的内控制度
√ （三）信息披露
现场检查手段：1.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档案资料；2.查阅公司信息披露的相关支持文件如会议决
议、合同文本等
1.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√
2.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√
3.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√
4.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√
5.重大信息的传递、披露流程、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
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
√
6.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网
站刊载
√ （四）保护公司利益不受侵害长效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
现场检查手段：核查公司有关关联交易、对外担保方面的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
1.是否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直接或者
间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制度
√
2.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是否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
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或者其他资源的情形
√
3.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√
4.关联交易价格是否公允 √

3
5.是否不存在关联交易非关联化的情形 √
6.对外担保审议程序是否合规且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√
7.被担保方是否不存在财务状况恶化、到期不清偿被担保债务
等情形
√
8.被担保债务到期后如继续提供担保，是否重新履行了相应的
审批程序和披露义务
√ （五）募集资金使用
现场检查手段：1.取得募集资金专用账户银行对账单等资料，查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资金使用
¥

5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普蕊斯（上海）医药科技开
发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现场检查报告》之签章页）
保荐代表人：
徐妍薇李皓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2025 年 8 月 26 日